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5日以书面或邮件、微信、电话的方式送达，会议于2025年8月26日下午14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何桂景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并表决，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根据公司2025年半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和《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31）。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出具了《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认为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按要求进行了及时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形。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32）。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规定，同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及《公司章程（2025 年 8 月修订）》。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对以下公司部分内部

制度进行了制定及修订：

序号	制度名称	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制定/修订
1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更名为《股东会议事规则》）	是	修订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是	修订
3	《总经理工作细则》	否	修订
4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是	修订
5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是	修订
6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是	修订
7	《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是	修订
8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否	修订
9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	是	修订
1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准则》（更名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准则》）	是	修订
11	《控股子公司管理办法》	否	修订
12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是	修订
13	《内部审计制度》	否	修订
14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否	修订
15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否	修订
16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否	修订
17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否	修订
18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是	修订
19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更名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是	修订
20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否	修订
21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否	修订
22	《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	否	修订
23	《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更名为《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是	修订
24	《累积投票制度》	是	修订
25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是	修订
26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否	制定
27	《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否	制定
28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否	制定

29	《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制定
----	------------------	---	----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中部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及相关制度文件。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于 2025 年 9 月 11 日 14:00 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4）。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